

穿起“亲情线” 改造“获新生”

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以亲情帮教促进教育改造

本报记者●王雅妮 通讯员●伊梦佳

会见室里,母女二人隔着玻璃把双手紧紧贴在一起,互相诉说着思念之情。“妈,中秋节快乐!得知中秋节允许和家人会见,我早早起床开了4个小时车赶来,一想到今天能见到您,我就兴奋得睡不着觉。”马某的女儿包某激动地说道。

服刑人员马某因受贿罪、贪污罪、滥用职权罪、挪用公款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于2020年8月13日入监,在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服刑。

“妈,感谢监狱给我们母女提供了团聚的机会,您一定要服从管理,争取早日重获新生,我还等着您回家抱外孙呢……”女儿包某哽咽着说道。“你放心,我一定好好改造,积极努力,争取早日回家。”马某激动地说。

“爸妈,中秋节快乐!在这个团圆的日子里,警官们特意组织我们拨打亲情电话……”另一边的谈话室内,一名服刑人员正开心地和亲人通电话,向父母诉说着思念之情。一声问候,一句祝福,跨越高墙,传递关爱,温暖着电话两端的亲人。

“利用传统节日,安排服刑人员参与特殊会见或拨打亲情电话,能够推动形成监狱、家庭的强大帮教合力,通过亲情帮教,有效提升了教育改造治理成效。”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会见室民警霍悦瑒对记者说道,“在每一个重大节日,我们都会紧贴实际举办高质量的教育改造活动,因地制宜地创新会见模式,充分发挥亲情的感召、激



励作用,让亲情帮教更加有意义、有效果,让狱务服务既有速度,又有温度。”

亲人会见,让帮教更有温度,更有力量。据统计,自2023年疫情解封后,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参与现场会见的服刑人员共计2520人次,家属总人数为4992人次。

她们沉思片刻,认真落笔,在一张张彩色卡纸上写满思念和祝福的话语……这是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迎中秋、庆国庆、

缓恩情、促改造”团体心理辅导活动中的一幕。

对于刚入狱的服刑人员来说,需要一个过渡时间来适应生活,遇上传统节日等特殊时间节点,更容易因思念亲人、思念家乡发生思想波动,产生孤独、焦虑、愧疚、悲观、失望等不良情绪。此次活动期间,监狱专门针对该群体进行了心理辅导。民警通过“谁和我一样”“大风吹”“心中有数”等体

验活动,引导服刑人员通过合理渠道表达乡愁、宣泄情感、释放情绪。

“心理辅导会结合服刑人员的现实表现给予针对性服务,通过音乐疗法、绘画、心理暗示、体验活动等,帮助服刑人员排解负面情绪、释放内心压力、提振改造信心。在传统佳节这个特殊节点,我们组织开展此次团体心理辅导活动,旨在培养服刑人员乐观向上的健康心态,教育引导大家积极面对改造生活,为营造和谐稳定的监管改造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第二女子监狱教育科民警白睿介绍道。

据介绍,该监狱将传承传统文化、亲情帮教与服刑人员改造相结合,坚持以文化人、以情感人,充分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服刑人员心智启迪、润物无声的教化作用,切实提升教育改造质效,着力维护监所安全稳定。

“每逢重要节日,我们都会精心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宣传活动和教育改造活动。”内蒙古第二女子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沈伟说,“这样既能够给民警职工营造快乐工作的良好警营氛围,激发民警职工的工作活力和干事热情,又能够通过浓厚的节日氛围,潜移默化地渗透传统文化和红色文化,引导服刑人员转变错误思想、稳定改造思想,通过采取他们愿意听、喜欢看、能吸收的活动方式,帮助其树立逐梦新生的信心,推动监狱教育改造质效大幅度提升。”

用普法宣传之水“浇灌”民族团结之花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司法局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宣传现场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周晓婷)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司法局聚焦主责主业,将辖区内汉、蒙、回、满等多民族共同聚居的社区作为主阵地,打出“民族政策+普法活动”宣传“组合拳”,让民族团结进步之花绽放得更加绚丽多彩。

近日,该局纺织街道司法所工作人员与社区工作人员组成普法志愿服务队,在纺织街道南湖社区开展了一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期间,普法志愿者身穿红色马甲走进社区、走进居民家中,向群众详细解读相关民族政策,用实际行动呵护民族团结进步之花常开长盛。

在南湖社区小广场,几位大爷大娘正围坐在一起拉家常,期间时不时会穿插几句少数民族语言,但这并没有影响到他们之间的交流,大家有说有笑,其乐融融。“我们经常坐在一起聊天,虽然民族不同,但大家相处和睦、感情深厚,彼

此说的话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相当于互相学习了。”社区80岁高龄的王大爷说着他对民族团结的感悟。见此情形,普法志愿者也积极融入其中,一边向居民群众解读关于民族团结的相关政策、发放《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等宣传册,一边亲切地与辖区少数民族群众聊着有关民族语言及风俗习惯等方面的话题。

活动期间,东胜区司法局纺织街道司法所还联合社区开展了民族“共乐”活动,充分发挥辖区内的文艺资源优势,积极开展相关志愿服务和宣传活动,辖区各族居民共学民族歌曲舞蹈、民族风俗习惯、民族特色美食,促进各民族文化在交流交往中繁荣发展,共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此外,普法志愿者还通过提供咨询服务、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辖区各族群众广泛普及民法典、反诈等法律知识。

本次活动受到辖区居民的一致好评,大家纷纷表示,辖区各民族其乐融融、亲如一家的景象是民族团结最好的缩影。

突出“四字诀” 书写“新篇章”

内蒙古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扎实推进规范化建设

呼和浩特讯 今年以来,内蒙古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认真贯彻落实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规范化建设现场会精神,聚焦制度固化促规范、戒治项目促发展、从严治警强队伍目标,深入推进场所规范化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

突出“早”字,强化顶层设计。统一思想认识。该所深入学习领会全区司法行政戒毒系统规范化建设现场会议精神,切实把民警职工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部、厅、局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上来,形成推动工作的强劲动力。明确目标定位。聚焦戒毒执法、教育矫治、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确立了“456”工作目标和思路,使全体民警职工更加直观形象地认识到规范化建设“是什么”“怎么做”。完善执法监督。建立驻所检察官办公室,开通远程监控系统,配合检察机关加强对戒毒执法的日常监督,完善执法管理机制,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突出“实”字,夯实工作基础。夯实制度基础。新建、修订完善制度11项,增加规范权力运行和提升工作效能的制度规定,确保制度“精准度”。全面推行民警岗位职责标准化,制定民警职工岗位职责和考评标准,加强日常考核监督,准确运用考核结果,推动执法行为和管理行为的规范。夯实文化基础。以统一戒毒模式为主线,营造出了生理脱毒期区医疗式、教育适应期区军营式、康复巩固期区校园式、回归指导期区社区式的“四式”戒治文化氛围。夯实中心基础。对标对表司法部要求,制定中心《操作手册》《工作指南》《家庭拒毒辅导手册》,实现戒毒人员从入所

教育到日常戒治、出所教育的规范运行。

突出“融”字,提升戒治质量。坚持创新发展。充分吸收借鉴外省同行的成功经验,创建示范科室(大队)、示范岗,抓示范、提质效。融合社会资源。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合作,建立“教学科研实训基地”“智慧化矫正教育研究中心教研基地”,着力在科研攻关、课题研究、人才培养、业务创新等方面探索新途径、建立新机制。与内蒙古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师范大学体育学院体育科学研究所、赛罕区医院合作,开展科学戒治项目研究。融入现代科学元素。引进VR虚拟现实系统,开展毒瘾矫正课程治疗,戒毒人员拒毒和抗挫能力普遍增强,科技赋能戒毒工作成效初显。

突出“严”字,抓严队伍建设。该所与自治区公安厅禁毒总队党支部、内蒙古财政厅政法处(中心)党支部等联合开展不同内容、不同形式的主题党日活动,统筹多领域资源,汇聚多方面力量,打好党建、禁毒戒毒宣传、财政保障“组合拳”。严把新闻宣传政治关,着力加强舆论阵地建设。场所微信公众号升级改版,及时发布场所规范化建设动态信息,打造宣传工作“新名片”。建立政工、纪检、办公综合组成的综合督察组,不定时对民警职工警容风纪开展督察。

积力之所举,则无不胜也。该所将立足新时代新职责,把握新变化新要求,将戒毒工作规范化建设作为一项长期任务,常抓不懈,久久为功。

(黄萍)